

# 资质认证要求及实施细则

## 第一部分：展览展示工程企业

根据四川、广东、浙江、安徽、陕西、河北、山东、贵州、海南、山西、辽宁、昆明 12 家会展行业组织共同编制的《会展业展览展示操作规范》(12 省市团体标准), 特对需要评定资质的展览展示工程企业提出以下要求及资质认证实施细则。

### 一、资质认证基本要求

申请展览展示工程企业资质认证的企业需符合以下基本要求:

(一) 经市场监管部门正式批准登记注册,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二) 成立时间不低于 3 年;

(三) 拥有固定办公场所;

(四) 具有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和安全生产制度;

(五) 具有相应的管理团队、设计团队、施工团队和工厂设施;

(六) 从事设计, 结构制作与安装, 安装、搭建和拆除, 装饰与装潢, 设备、器材和道具租赁, 人工、电力、维护, 会议、活动策划制作等服务范围的展览工程经营活动

(七) 在安全、电工、焊工、高空作业、结构工程等五类专业技术人员中, 至少拥有其中一类;

(八)同意公开企业相关参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名称、办公地址、法人代表、主要经营范围、注册资金、年度净资产等);

(九)近3年内无重大安全质量事故,机构与法定代表人无不良信用记录;

(十)同意《会展业展览展示操作规范》(12省市团体标准)相关要求及行业自律声明。

## 二、资质认证实施细则

### (一) 评定依据

按照《会展业展览展示操作规范》(12省市团体标准)“5.1.3 展览工程企业资质要求”,展览展示工程企业需通过所在地区展览展示工程企业相关资质认证。

### (二) 等级设置

展览展示工程企业资质等级从高到低依次为一级、二级、三级,各等级分值要求为:

- 1.展览展示工程一级企业的评分为不低于80分。
- 2.展览展示工程二级企业的评分为不低于70分。
- 3.展览展示工程三级企业的评分为不低于60分。

对于西部会展业欠发达地区,可向“会展业团体标准跨区域合作联合体”组长联席会申请适当放宽评分要求进行评定,放宽标准为5-10分。

### (三) 评定指标

展览展示工程企业资质评定标准表见附件1。

#### （四）评定机构

展览展示工程企业资质评定机构需为具有专业队伍和资质认证应具备的其他条件的第三方机构。评定结果在“会展业团体标准跨区域联合体”成员的注册区域内通用。

若展览展示工程企业已通过国家一类行业组织相关资质评定，且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会展业团体标准跨区域联合体”对该资质予以认可；若通过企业本省地方级相关资质认证，可由本省市会展行业组织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建议，报“会展业团体标准跨区域合作专家委员会”审议，经组长联席会讨论通过后予以认可。

评定机构在启动等级评定之前，应制订完整的评定细则和管理规范，正式实施之前需在机构官网上进行公示。

评定机构应成立专门部门，进行展览展示工程企业等级的组织评定工作。

#### （五）企业申报

凡从事展览展示工程业务的企业，均可自愿提出相应等级企业的申报。

申请等级评定的企业，应向评定机构提供真实有效且符合相应申报等级所规定的有关资料证明和资格证书，包括但不限于：

- 1.展览展示工程企业资质等级申请表；
-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章程和管理制度文件；
- 3.企业组织结构和本实施细则规定的企业各项专职技术人

员、管理人员的身份证明、从业资格证书、职称证明、任职文件等；

4.符合相应资质等级条件和数量的已完成并验收合格的工程报告等；

5.企业在所要求的年限内的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

6.符合要求的企业办公和加工仓库用房的产权证明或租赁协议；

7.其他辅助证明企业工程施工能力的资料（如参与国家重大展览展示工程项目，进行高新技术创新，与展览相关的荣誉证书，参加展览行业企业信用等级评定等）。

#### （六）等级评定

评定机构应设立评审专家委员会，严格遵循等级评定细则和管理规范，公平公正地组织等级评定工作。

展览展示工程企业等级评定的专家应由政府主管部门、会展场馆、组展公司、会务公司、会展院校及会展研究机构等资深人士组成，但不应包括展览展示工程企业的人员。

评定组织工作应按相关要求进行，必要时需组织现场勘察。评定合格的企业，经委托方复核通过，由当地行业组织予以相应的等级认定。

经过初步认定的等级企业，在公开网站上至少公示5个工作日，经公示无异议之后则正式认定其等级，颁发相应的《展览展

示工程企业等级证书》。

### （七）等级管理

《展览展示工程企业等级证书》是企业设计与施工能力、质量和信誉的认可依据，是企业参与投标、承揽业务的能力凭证，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复制、伪造、涂改、出借和转让。

如遗失资质等级证书，应及时向评定机构办理证书补办手续。

等级证书实施定期年检制度。年检合格的企业，保留资质；对年检不合格的企业将予以降级或取消其等级，收回等级证书并公示。

已认定等级企业的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或注册资金发生变更时，应在 30 个工作日内到评定机构办理变更手续。

评定机构负责对等级认定企业进行检查和监督，若发现问题，应提出整改建议，并重新审视其认定等级。

- 附件：
1. 展览展示工程企业资质评定标准表
  2. 展览工程企业资质等级评审申请
  3. 承诺书
  4. 法人委托书
  5. \_\_\_\_\_年度资质申请企业基本情况调查表
  6. 展览工程安全质量及信用责任声明
  7. 展览展示工程企业工程业绩列表

附件 1

## 展览展示工程企业资质评定标准表

序号	评定指标	标准分值		
		大项 分项	次分项	分项 得分
<b>1</b>	<b>企业规模</b>	<b>18</b>		
1.1	成立时间		3	
	5年（含）以上			3
	3（含）至5年			2
	1年（含）至3年			1
1.2	注册资金/万元		3	
	≥ 500			3
	≥ 300			2
	≥ 100			1
1.3	办公场所建筑面积		6	
	≥ 300平方米			6
	≥ 150平方米			4
	≥ 50平方米			2
1.4	综合加工场所和仓储用房建筑面积		6	
	≥ 2000平方米			6
	≥ 1000平方米			4
	≥ 500平方米			2
<b>2</b>	<b>业务能力</b>	<b>33</b>		
2.1	资产总额		3	
	≥ 2000万元			3
	≥ 1000万元			2
	≥ 300万元			1
2.2	年业务收入		6	
	≥ 1500万元			6
	≥ 800万元			4
	≥ 300万元			2

2.3	近 1 年内独立承担的展位/展厅展览搭建面积总量		6	
	≥ 1500平方米			6
	≥ 1000平方米			3
	≥ 300平方米			1
2.4	近 1 年内独立承担的展览搭建面积在 50 平方米（含）以上的展位/展厅数量		6	
	≥ 8个			6
	≥ 6个			3
	≥ 2个			1
2.5	近 1 年内独立承担的绿色展览搭建面积总量		6	
	≥ 400平方米			6
	≥ 300平方米			3
	≥ 100平方米			1
2.6	客户满意度		6	
	≥ 90 %			6
	≥ 70 %			4
	≥ 50 %			2
<b>3</b>	<b>团队实力</b>	<b>21</b>		
3.1	中高层管理人员中本科以上学历人员比例		3	
	≥ 80 %			3
	≥ 60 %			2
	≥ 40 %			1
3.2	能独立承接任务的设计人员数量		5	
	≥ 6 人			5
	≥ 4 人			3
	≥ 2 人			1
3.3	专业资质人员结构		3	
	在安全、电工、焊工、高空作业、结构工程等五类专业技术人员中，具有4-5类专业技术人员的			3
	仅具有2-3类上述专业技术人员的			2
	仅具有1类上述专业技术人员的			1
3.4	专业技术人员数量		5	
	具有安全、电工、焊工、高空作业、结构工程等专业技术人员总数不少于 15 人的			5
	上述专业技术人员总数不少于 10 人的			3
	上述专业技术人员总数不少于 5 人的			1
3.5	具有国际语言交流能力人数		3	

	≥3 人			3
	≥2 人			2
	≥1 人			1
<b>4</b>	<b>运营管理</b>	<b>17</b>		
4.1	管理制度		6	
	有健全的组织、经营、人事、财务、业务、服务、档案等内部管理制度，并有完整的运行记录			6
	有完整的组织、经营、人事、财务、业务、服务、档案等内部管理制度，但运行记录不完整			3
4.2	安全管理		6	
	设置安全生产部门，并具有健全的消防安全、结构安全、人员安全、危机管理等制度，以及完备的应急预案，同时有详尽的运行记录。			6
	设置安全生产部门，并具有完整的消防安全、结构安全、人员安全、危机管理等制度，以及完备的应急预案，但运行记录不完整。			3
4.3	资质等级		3	
	通过设计、建筑、结构、装饰、装修等相关资质等级认证中任意3类的			3
	通过任意2类的			2
	通过任意1类的			1
4.4	是否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	
	是			2
	否			0
4.5	是否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2	
	是			2
	否			0
<b>5</b>	<b>社会贡献</b>	<b>13</b>		
5.1	从业人员数		5	
	≥30 人			5
	≥20 人			3
	≥10 人			1
5.2	年纳税额/万元		3	
	≥50			3
	≥30			2
	≥10			1
5.3	获奖情况		5	
	获省级或以上政府部门的奖励			5
	获得厅级政府部门或全国性社会组织的奖励			3
	获得厅级以下政府部门或省市社会组织的奖励			1
	总 分		100	



附件 2

## 展览工程企业资质等级评审申请

\_\_\_\_\_：（会展行业组织名称）

按照《展览展示工程企业资质认证要求及实施细则》，\_\_\_\_\_（单位名称）正式申报展览展示工程\_\_\_\_级企业资质评审并保证所提交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自愿接受评审委员会的评审和实地考察。

特此申请。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 附件 3

# 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向资质等级评审专家委员会提供的所有信息及相关资料完整、真实、合法、有效，并同意向社会公开企业相关参评信息。如因我公司所提供的上述信息及相关资料不实等原因导致申报资质未能通过评审，责任由我公司全权负责。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 附件 4

# 法人委托书

我       (姓名)       系       (申报单位)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       作为我公司正式、合法的代理人，以我公司名义并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        年度展览展示工程企业资质等级评定相关事宜。

在此授权范围和期限内，被授权人所实施的行为具有法律效力，授权人予以认可。本授权书有效期自        起至        止。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指定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 附件 5

## 年度资质申请企业基本情况调查表

公司名称			
办公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营业执照副本		特殊专业资质证书	
注册地址			
注册资金(单位:万元人民币)		企业网站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电话号码		传真号码	
电子邮箱		是否为四川省会议展览业协会会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企业人员情况概述:(含总人数、中层干部人数、学历分布、专职技术人员等)			
经营范围			
上一年度营业额(单位:万元人民币)		上一年度净利润(单位:万元人民币)	
固定办公场所面积		加工与仓储用房面积	
企业获奖情况			
如未通过一级资质,是否自动申请下一级资质并接受下一级资质相应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附件 6

## 展览展示工程安全质量及信用责任声明

\_\_\_\_\_：（会展行业组织）

兹声明我公司在 \_\_\_\_\_ 年度内，在所从事的展览展示工程经营活动中无严重安全、质量事故和涉及企业诚信的不良记录。本公司对此声明承担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附件 7

## 展览展示工程企业工程业绩列表

填表单位:

项目实施时间	项目实施地点	展览会名称	服务对象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实施面积 (m <sup>2</sup> )	实施内容	营业额 (万元)	备注

填表人:

填表日期:

- 填报说明:
- 1.展览展示工程业绩是指自截至申报日三年内的展览工程项目;
  - 2.实施内容是指所实施项目中的设计、施工、主场搭建等的分类;
  - 3.营业额为该项目正式合同中所规定的合同金额。